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4年度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页 次
一、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 7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 (2025) 专字第70071222_C01号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4年度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披露2024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71222_C01号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佩



中国注册会计师：皇甫俊

中国 北京

2025年4月23日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年度**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6月16日“证监许可[2021]2062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3,333,4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0,666,942.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0,633,012.5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0,033,929.49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8月13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1483325_C0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93,253,468.17
加：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净额	658,090.99
减：本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	74,391,956.61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9,519,602.5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续）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共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襄阳分行	127905967710807	募集资金专户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襄阳市铁路支行	1804008229200042066	募集资金专户	19,519,602.55
合计			19,519,602.5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3.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39.2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700.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武汉武铁轨道车修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否	18,548.05	18,548.05	-	18,548.05	100.00	2021-11-0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鹰重工铁路工程机械制造升级与建设项目	否	46,017.16	2,800.00	332.42	952.83	34.03	2025-11-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型铁路工程机械装备研发项目	否	30,174.80	1,800.00	366.55	1,816.37	100.91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30,000.00	26,855.34	6,740.22	27,383.28	101.97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4,740.01	50,003.39	7,439.20	48,700.53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24,740.01	50,003.39	7,439.20	48,700.5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0,003.39 万元，少于《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24,740.01 万元，公司缺少足够资金实施“金鹰重工铁路工程机械制造升级与建设项目”和“新型铁路工程机械装备研发项目”。为保障广大股东利益，公司将综合考虑现有资金安排，在确保公司经营现金流安全的情况下，适时使用自有资金或再次募集资金开展上述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253.57 万元，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各投资项目先期投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9,519,602.55 元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 5 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投资金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投资金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8 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实际情况，在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金鹰重工铁路工程机械制造升级与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公告编号：2024-053。

注：“新型铁路工程机械装备研发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系使用了该项目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二）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所有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9,519,602.55元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1390A

名 称 (副 本)(8-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名 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合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经 营 范 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01-12室



2025年03月19日

证书序号：0004095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从事会计工作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司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20年11月10日 星期二

搜索

会计司

返回主站

当前位置：首页>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 稽核 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0	110000000000000000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H90C	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0000000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8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5703AB	310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3289333C	320002028	2020-11-02	
9	广东广东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广联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5U31V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58323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1343026F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033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方圆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361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3539160C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1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62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49234U	110100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82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7228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511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3565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683158582J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附件1

从事证券服务业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xls

发布日期：2020年11月10日

cp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地

图

|

联系

我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技术支持：财政部信息网络中心
网站标识码：B0-0001 豫ICP备0502360号-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如需转载，请注明来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皇甫俊 11000243298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32983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6 月 23 日